

证券代码：688114

证券简称：华大智造

公告编号：2025-034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6月8日以通讯方式举行。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因情况紧急，召集人进行了说明，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董事长汪建先生因公务不便主持，与会董事一致推举董事牟峰先生为本次会议的主持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董事会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龙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以及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彭欢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彭欢欢女士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现暂由董事、总经理牟峰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对彭欢欢女士的聘任将于其取得相关证明后正式生效，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以及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 15 点 00 分在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云华路 9 号华大时空中心 C 区国际会议中心 419 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9日